

朝陽科技大學112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
系際盃球類聯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高本校籃、排、桌、羽球運動風氣，培養團隊互助合作精神，並增進系際間之情感交流。
- 二、參加資格：本校各系所學生。
- 三、競賽制度：分組循環賽。
- 四、報名地點：體育館二樓，體育室辦公室(S-201)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13日(三)下午17:00時止。
- 六、報名項目：1. 男子籃球。2. 女子籃球。3. 男子排球。4. 女子排球。
5. 桌球。6. 羽球。各項目各系限報名一隊。
- 七、報名手續：由各系學會填妥報名表，並經系主任(領隊)簽章後繳回體育室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- 八、抽籤日期：民國113年3月19日(星期二)中午12:30於體育館二樓柔道教室，各系派1名代表參加，未到者由體育室代抽。
- 九、比賽日期：自民國113年4月8日(星期一)起，於各比賽場地舉行，詳細賽程表將公佈於體育館公佈欄內及本室網頁內。
- 十、競賽規則：
 - (一)排球：
 1. 採六人制，號碼不得重複。
 2. 三戰二勝，每局可暫停兩次，每次三十秒。
 3. 採落地得分制，一局25分，第三局15分。
 4. 採中華民國排球協會最新之規則。
 5. 每場比賽開賽前，各隊出賽12人需持有效學生證列隊，如未達12人，第一次將判處技術犯規一次，第二次將禁止該系參與剩餘賽事並禁賽一年。
 6. 每天首場比賽應於賽前15分鐘完成檢錄，其餘場次應於比賽前30分鐘完成檢錄，未依規定時間內完成檢錄者得技術犯規1次，第2次將禁止該系參與剩餘賽事並禁賽1年。
 7. 比賽時應著排球短袖運動服裝，短褲，運動鞋，禁穿長褲與拖鞋，違者禁止出賽，第2次將禁止該系參與剩餘賽事並禁賽1年。

備註:(1)違規事項採累積制至比賽結束，含違規防疫規範累積滿3次或違規比賽規範累積滿2次，只要其中一項違規達標，禁止該系參與剩餘賽事並禁賽1年。

(2)賽程未結束，全面禁止場內打球。
 - (二)籃球：
 1. 依最新國際籃球規則，採四節制，每節10分鐘；前三節最後十秒停錶，第四節最後兩分鐘停錶。
 2. 暫停每次30秒，節與節之間休息一分鐘。
 3. 應著籃球運動服裝及籃球鞋，禁穿長褲，違者禁止出賽。

4. 比賽球員需繳交有效學生證至比賽場地紀錄組，未繳交者禁止出賽。未登錄於出賽名單上或出賽人員與登錄姓名不符者，該系隊以沒收比賽並取消資格禁止參加剩餘賽事及禁賽一年。
5. 如有參賽球隊相關人員辱罵裁判、紀錄或挑釁觀眾等情形將判處技術犯規，如情節嚴重將予以該人員或該球隊禁賽一年。
6. 每場比賽開賽前，各隊出賽12人需列隊，如未達12人，第一次將判處技術犯規一次，第二次將禁止該系參與剩餘賽事並禁賽一年。

(三)桌球：1. 採伍點賽制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（男女不拘）。

2. 每點採11球制，5局3勝。

3. 每場雙方各有一次暫停權。

4. 循環賽計分法：

(1)勝者得2分、敗者得1分、未比賽或未賽完者得0分，以積分判定名次。

(2)若兩隊以上（包含二隊）積分相同，以相關各隊間之勝率決定，首先計算場數、然後計算局數、分數，至全部名次排出為止。（勝率=得分÷失分）

5. 未盡事宜則以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最新之規則為準。

6. 每場比賽開賽前需有至少6位隊員(男女不拘)持有效學生證列隊參賽，如有兩次未達列隊參賽人數將禁止參加剩餘賽事並禁賽一年。

(四)羽球：1. 比賽制度：

(1)分組循環賽：採五點，男單、女單、男雙、女雙、男雙。

(2)各點比賽採一局21分加分新制，11分雙方互換場區，20比20平分時，連續得2分為勝方，最多加分至30分。

(3)循環賽制計分以勝一場得2分，敗一場得1分，棄權以零分計，以積分多寡計算名次；若兩隊積分相同時以該兩隊比賽結果之勝隊晉級。

2. 出賽球員須攜帶學生證，以便查驗。

3. 本競賽除特別規定外，均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
4. 比賽進行中如有不服從裁判之判決時，得由領隊或隊長書面於賽後三十分內向大會提出申訴，由大會審判委員會定之，其判決即為終決。一律不接受口頭抗議。

5. 比賽過程中若男雙點遇到混雙或是女雙，讓十分，女生可打男生點，男生不可打女生點。

6. 每場比賽開賽前參賽同學需持學生證列隊，如有兩次未達列隊參賽人數將禁止參加剩餘賽事並禁賽一年。

十一、獎勵辦法：1. 取前四名頒發獎盃及獎金。

2. 獎金：冠軍 伍仟元、亞軍 肆仟元、季軍 參仟元、殿軍貳仟元。

3. 團體賽獲得頒發獎金時由隊長代表領取，不得代領。

十二、一般規定：1. 按賽程時間著該運動項目運動服準時出場比賽（體育室備有號碼衣），不得無故棄權，如違反規定禁止出賽並於隔年禁賽一年。

2. 如有重大違規取消資格並視情節議處。

3. 各參賽隊伍需於表定比賽時間前十五分鐘檢錄，如超過比賽時間十分鐘後仍未出賽，以棄權論。

十三、積分制度實施辦法：

一、各項運動賽事之積分請參閱下表。

二、團體賽項目積分解釋如下：各系報名且完賽後將可得到參賽積分，如得名將再額外獲取各名次積分。如有報名後任意棄權之事實發生，將不給予參賽積分，且將再額外扣除該系該項賽事之參賽積分。例：某系目前積分為 10 分，但報名系際盃羽球賽後任意棄權未參賽，將不給予 4 分參賽積分，還將另外再扣除 4 分，所以某系積分將為 6 分。

三、個人賽項目（新生盃桌球及羽球賽、校慶盃 100 公尺賽）積分解釋如下：參賽積分為每報名一人且完賽即可得 2 分，各系可報名人數無上限，但參賽點數上限為 8 分。如有再得名即可得各名次之積分。如有報名後任意棄權之事實發生，每有一人棄權將不給予一人之參賽點數，並再額外扣除 2 分。例：某系原有 10 分，報名校慶盃 100 公尺賽後有 2 人無故棄權，則將先不給予 4 分（2 人 X 2 分）參賽積分，並另外再扣除 4 分（2 人 X 2 分），所以某系積分將剩下為 6 分。

賽事名稱	參賽積分	得名積分			
		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
新生盃男子籃球賽	4	5	4	3	2
新生盃女子籃球賽	4	5	4	3	2
新生盃男子排球賽	4	5	4	3	2
新生盃女子排球賽	4	5	4	3	2
新生盃桌球賽(個人)	8	5	4	3	2
新生盃羽球賽(個人)	8	5	4	3	2
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男子籃球聯賽	4	5	4	3	2
高教深耕計畫	4	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

系際盃女子籃球聯賽		5	4	3	2
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男子排球聯賽	4	冠軍 5	亞軍 4	季軍 3	殿軍 2
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女子排球聯賽	4	冠軍 5	亞軍 4	季軍 3	殿軍 2
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桌球聯賽	4	冠軍 5	亞軍 4	季軍 3	殿軍 2
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羽球聯賽	4	冠軍 5	亞軍 4	季軍 3	殿軍 2
校慶盃拔河賽	10	冠軍 12	亞軍 10	季軍 8	殿軍 6
校慶盃 100 公尺賽(個人)	8	冠軍 10	亞軍 8	季軍 6	殿軍 4
校慶盃大隊接力賽	10	冠軍 12	亞軍 10	季軍 8	殿軍 6

十四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隨時簽請修正之。

十五、各項競賽活動報名表，載於本室網頁內。

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4pNk4>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系際盃球類聯賽男籃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系際盃球類聯賽女籃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系際盃球類聯賽男排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系際盃球類聯賽女排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系際盃球類聯賽羽球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

朝陽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系際盃球類聯賽桌球報名表

系名：

領隊(系主任)：

系學會會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隊長：

連絡電話：

系主任簽章：

備註：體育室為辦理相關競賽需求管理之目的，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：系級、姓名、電話等等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申請期間辦理相關競賽進行聯繫之用，若未提供正確完整之資料，將無法完成申請需求。如欲更改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，當事人得請求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刪除之各項權利，請洽本校體育室競賽組(電話：04-23323000 分機3059)。